

浙江三美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2019年度

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信会师报字[2020]第ZF10309号

浙江三美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接受委托，对浙江三美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19年度《关于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执行了合理保证的鉴证业务。

一、董事会的责任

公司董事会的责任是按照《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证监会公告[2012]44号）、《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修订）》（上证公字[2013]13号）及相关格式指引等规定编制募集资金存放和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这种责任包括设计、执行和维护与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编制相关的内部控制，确保编制的募集资金存放和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向注册会计师提供真实、准确、完整的相关资料。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执行鉴证工作的基础上对《关于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发表鉴证结论。

三、工作概述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3101号—历史财务信息审计或审阅以外的鉴证业务》的规定执行了鉴证业务。该准则要求我们计划和实施鉴证工作，以对鉴证对象信息是否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证监会公告[2012]44号）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修订）》（上证公字[2013]13号）及相关格式指引的规定编制，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

在鉴证过程中，我们实施了包括核查会计记录等我们认为必要的程序。

我们相信，我们的鉴证工作为发表意见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四、鉴证结论

我们认为，公司2019年度《关于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在所有重大方面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证监会公告〔2012〕44号）、《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修订）》（上证公字〔2013〕13号）及相关格式指引的规定，并在所有重大方面如实反映了公司募集资金2019年度实际存放与使用情况。

五、对报告使用者和使用目的的限定

本鉴证报告仅供公司年度报告披露时使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目的。我们同意将本鉴证报告作为公司年度报告的必备文件，随同其他文件一起报送并对外披露。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上海

二〇二〇年四月二十三日

浙江三美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 修订）》（上证公字[2013]13 号）及相关格式指引的规定，本公司将 2019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说明如下：

一、 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 实际募集资金金额和资金到位时间

经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浙江三美化工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9]327 号）核准，公司于 2019 年 3 月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 59,733,761 股，发行价格每股人民币 32.43 元，募集资金总额人民币 1,937,165,869.23 元，扣除主承销商长江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长江保荐”）保荐及承销费用人民币 82,329,549.44 元，减除其他与发行权益性证券直接相关的外部费用人民币 41,940,319.79 元（包括：预付保荐费用 12,000,000.00 元、审计及验资费用 19,103,773.60 元、律师费用 4,245,283.01 元、用于本次发行的信息披露费用 5,113,457.62 元、与本次发行相关的手续费及其他 1,477,805.56 元），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1,812,896,000.00 元。2019 年 3 月 27 日，主承销商长江保荐将募集资金净额 1,812,896,000.00 元及用于支付其他与发行权益性证券直接相关的外部费用的募集资金 41,940,319.79 元，合计 1,854,836,319.79 元汇入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账户。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本次发行的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信会师报字[2019]第 ZF10121 号《验资报告》，上述募集资金已全部存放于募集资金专户管理。

（二） 募集资金使用和余额情况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募集资金余额为 **943,602,615.34** 元。明细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明细	金额
2019 年 3 月 27 日收到募集资金金额	1,854,836,319.79
加：利息收入	1,177,451.26
理财投资收益	13,108,657.99
减：置换募投项目先期投入	756,876,744.54
本期募集资金支出	126,699,827.77
支付其他与发行权益性证券直接相关的外部费用	41,940,319.79
银行手续费等	2,921.60

明细	金额
2019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余额	943,602,615.34
其中：（1）2019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专户余额	389,602,615.34
（2）2019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理财产品余额	554,000,000.00

二、 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切实保护投资者权益，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 年修订）》等有关规定，遵循规范、安全、高效、透明的原则，公司结合自身实际情况制定了《浙江三美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以下简称“《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对募集资金的存放、使用及监督等做出了具体明确规定。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存放和使用募集资金，不存在违反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 年修订）》的情形。

2019 年 3 月 28 日，公司及相关子公司和长江保荐分别与下述商业银行签署了募集资金监管协议，开立募集资金专户，具体情况如下：

1、公司和长江保荐分别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义支行（以下简称“建设银行武义支行”）、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分行（以下简称“光大银行宁波分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2、公司及子公司浙江三美制冷配件有限公司和长江保荐与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义县支行（以下简称“农业银行武义支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3、公司及子公司江苏三美化工有限公司和长江保荐分别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义支行（以下简称“工商银行武义支行”）、江苏如东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洋口支行（以下简称“如东农商银行洋口支行”）、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金华武义支行（以下简称“交通银行武义支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如东支行（以下简称“中国银行如东支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义县支行（以下简称“中国银行武义支行”）签署了《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

4、公司及子公司重庆三美化工有限责任公司和长江保荐分别与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金华分行（以下简称“宁波银行金华分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垫江支行（以下简称“工商银行垫江支行”）签署了《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

2019 年 9 月 10 日，公司就“重庆三美分装”募投项目变更后的新项目“三美股份供热系统改造项目”的募集资金监管，与长江保荐、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金华武义支行（以下简称“中信银行武义支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开立新项目募集资金专户，原项目募集资金监管协议相应终止。

上述募集资金监管协议内容与上海证券交易所制定的《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公司严格履行了上述监管协议。

浙江三美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度
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户名	开户行	银行账号	用途	募集资金专户余额
1	浙江三美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交通银行武义支行	769899991010003007481	江苏三美 2 万吨/年 1,1,1,2-四氟乙烷改扩建及分装项目	90,292.30
2	江苏三美化工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如东支行	484573015173	江苏三美 2 万吨/年 1,1,1,2-四氟乙烷改扩建及分装项目	7,692,983.47
3	浙江三美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工商银行武义支行	1208060029000501204	江苏三美 1 万吨/年五氟丙烷项目	283,127,514.67
4	江苏三美化工有限公司	如东农商银行洋口支行	3206230381010000093869	江苏三美 1 万吨/年五氟丙烷项目	0.00
5	浙江三美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武义支行	377976060052	江苏三美 1 万吨/年高纯电子级氢氟酸项目	3,449,121.33
6	江苏三美化工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如东支行	535273013377	江苏三美 1 万吨/年高纯电子级氢氟酸项目	0.00
7	浙江三美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宁波银行金华分行	79050122000089911	重庆三美分装项目	0.00
8	重庆三美化工有限责任公司	工商银行垫江支行	3100014129200042974	重庆三美分装项目	已注销
9	浙江三美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农业银行武义支行	19630101040030920	三美品牌建设及市场推广项目	44,047.21
10	浙江三美制冷配件有限公司	农业银行武义支行	19630101040030938	三美品牌建设及市场推广项目	1,110,432.33
11	浙江三美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光大银行宁波分行	76880188000162133	三美股份环保整体提升项目	44,832,050.53
12	浙江三美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建设银行武义西溪支行	33050167735600000200-0002	三美股份研发与检测中心项目	35,840,186.72
13	浙江三美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建设银行武义西溪支行	33050167735600000200-0003	偿还银行贷款项目	192,793.67
14	浙江三美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建设银行武义西溪支行	33050167735600000200-0005	补充流动资金项目	49,726.87
15	浙江三美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中信银行武义支行	8110801013201780603	三美股份供热系统改造项目	13,173,466.24
合计					389,602,615.34

浙江三美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度
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募集资金理财产品余额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受托方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金额	预期年化收益率	产品期限	起息日	到期日	资金来源
1	建设银行	中国建设银行“乾元-众享”保本型人民币理财产品 2019 年第 125 期	保本浮动收益型产品	100,000,000.00	3.10%	251 天	2019 年 6 月 13 日	2020 年 2 月 19 日	闲置募集资金
2	中信银行金华武义支行	共赢利率结构 29611 期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	保本浮动收益	70,000,000.00	3.75%或 4.15%	93 天	2019 年 10 月 12 日	2020 年 1 月 13 日	闲置募集资金
3	中国农业银行武义支行	“汇利丰”2019 年第 5763 期对公定制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	保本浮动收益	32,000,000.00	3.55%或 3.60%	184 天	2019 年 9 月 18 日	2020 年 3 月 20 日	闲置募集资金
4	中国银行武义县支行	中银保本理财-人民币按期开放【CNYAQKF】	保证收益型	201,000,000.00	3.60%	183 天	2019 年 10 月 15 日	2020 年 4 月 15 日	闲置募集资金
5	交通银行武义支行	交通银行蕴通财富定期型结构性存款 182 天（汇率挂钩看涨）	保本浮动收益	100,000,000.00	3.92%-4.02%	182 天	2019 年 12 月 13 日	2020 年 6 月 12 日	闲置募集资金
6	中信银行武义支行	共赢利率结构 31098 期人民币结构性存款 产品	保本浮动收益	45,000,000.00	3.85%或 4.25%	181 天	2019 年 12 月 20 日	2020 年 6 月 18 日	闲置募集资金
7	交通银行武义支行	交通银行蕴通 财富定期型结构性存款 182 天（汇率挂钩 看涨）	保本浮动收益	6,000,000.00	1.55%-3.65%	182 天	2019 年 12 月 23 日	2020 年 6 月 22 日	闲置募集资金
合计				554,000,000.00	-	-	-	-	-

三、 2019 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2019 年度，公司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如下：

(一)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截止到 2019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实际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 88,357.65 万元。具体情况详见附表 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二) 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在本次募集资金到位前，公司根据实际情况已使用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2019 年 4 月 25 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募投项目名称	募集资金 拟投入金额	自筹资金预先投入金额 (截至 2019 年 4 月 18 日)	使用募集资金置换 自筹资金金额
1	江苏三美 2 万吨 1,1,1,2-四氟乙烷改扩建及分装项目	143,930,000.00	29,273,204.62	29,273,204.62
2	三美股份环保整体提升项目	50,000,000.00	5,968,408.49	5,968,408.49
3	三美股份研发与检测中心项目	150,000,000.00	13,391,624.42	13,391,624.42
4	三美品牌建设和市场推广项目	48,000,000.00	8,243,507.01	8,243,507.01
5	偿还银行贷款	700,000,000.00	700,000,000.00	700,000,000.00
	合计	1,091,930,000.00	756,876,744.54	756,876,744.54

(三) 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不存在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况。

(四) 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

公司于 2019 年 4 月 25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于 2019 年 6 月 3 日召开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不影响募投项目建设和公司正常经营的情况下，使用不超过 90,000 万元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使用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在上述额度及决议有效期内可循环滚动使用。

2019 年度，公司累计购买理财产品为 1,756,480,000.00 元，累计收回理财产品为 1,202,480,000.00 元。截止 2019 年 12 月 31 日，公司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为 554,000,000.00 元。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如下：

浙江三美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度
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受托方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金额	预期年化收益率	产品期限	起息日	到期日	资金来源
8	光大银行宁波分行	2019 年对公结构性存款定制第六期产品 103	结构性存款	40,000,000.00	3.90%	90 天	2019 年 6 月 6 日	2019 年 9 月 6 日	闲置募集资金
9	中国银行武义支行	中银保本理财-人民币按期开放【CNYAQKF】	保证收益型	201,000,000.00	3.70%	118 天	2019 年 6 月 12 日	2019 年 10 月 8 日	闲置募集资金
10	建设银行	中国建设银行“乾元-众享”保本型人民币理财产品 2019 年第 125 期	保本浮动收益型产品	100,000,000.00	3.10%	251 天	2019 年 6 月 13 日	2020 年 2 月 19 日	闲置募集资金
11	交通银行武义支行	交通银行蕴通财富结构性存款 182 天	期限结构型	100,000,000.00	3.90%	182 天	2019 年 6 月 13 日	2019 年 12 月 12 日	闲置募集资金
12	工商银行武义支行	定期添益型存款产品	定期存款产品	276,000,000.00	4.10%	48 天	2019 年 6 月 13 日	2019 年 7 月 31 日	闲置募集资金
13	农业银行武义支行	“汇利丰”2019 年第 5113 期对公定制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	保本浮动收益结构性存款产品	35,000,000.00	3.60%或 3.55%	90 天	2019 年 6 月 14 日	2019 年 9 月 12 日	闲置募集资金
14	宁波银行武义支行	单位结构性存款 195478 号产品	保本浮动型	50,000,000.00	4.00%	185 天	2019 年 6 月 14 日	2019 年 12 月 16 日	闲置募集资金
15	宁波银行武义小微企业专营支行	单位结构性存款 195514 号产品	保本浮动型	92,240,000.00	3.50%	31 天	2019 年 6 月 28 日	2019 年 7 月 29 日	闲置募集资金
16	宁波银行金华武义小微企业专营支行	单位结构性存款 195613 号产品	保本浮动型	92,240,000.00	3.30%	34 天	2019 年 7 月 31 日	2019 年 9 月 3 日	闲置募集资金
17	光大银行宁波分行	2019 年对公结构性存款统发第八十九期产品 3	结构性存款	40,000,000.00	3.70%	91 天	2019 年 9 月 6 日	2019 年 12 月 6 日	闲置募集资金
18	中国工商银行武义支行	定期添益型存款产品	定期添益型存款	276,000,000.00	4.0%	153 天	2019 年 7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闲置募集资金

浙江三美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度
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序号	受托方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金额	预期年化收益率	产品期限	起息日	到期日	资金来源
19	中信银行金华武义支行	共赢利率结构 29611 期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	保本浮动收益	70,000,000.00	3.75%或 4.15%	93 天	2019 年 10 月 12 日	2020 年 1 月 13 日	闲置募集资金
20	中国农业银行武义支行	“汇利卡” 2019 年第 5763 期对公定制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	保本浮动收益	32,000,000.00	3.55%或 3.60%	184 天	2019 年 9 月 18 日	2020 年 3 月 20 日	闲置募集资金
21	中国银行武义县支行	中银保本理财-人民币按期开放【CNYAQKF】	保证收益型	201,000,000.00	3.60%	183 天	2019 年 10 月 15 日	2020 年 4 月 15 日	闲置募集资金
22	交通银行武义支行	交通银行蕴通财富定期型结构性存款 182 天（汇率挂钩看涨）	保本浮动收益	100,000,000.00	3.92%-4.02%	182 天	2019 年 12 月 13 日	2020 年 6 月 12 日	闲置募集资金
23	中信银行武义支行	共赢利率结构 31098 期人民币结构性存款 产品	保本浮动收益	45,000,000.00	3.85%或 4.25%	181 天	2019 年 12 月 20 日	2020 年 6 月 18 日	闲置募集资金
24	交通银行武义支行	交通银行蕴通 财富定期型结构性存款 182 天（汇率挂钩看涨）	保本浮动收益	6,000,000.00	1.55%-3.65%	182 天	2019 年 12 月 23 日	2020 年 6 月 22 日	闲置募集资金
合计				1,756,480,000.00	-	-	-	-	-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的产品中已到期产品的募集资金均已如期归还。

(五)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不适用。

(六) 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不适用。

(七) 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不适用。

(八) 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不适用。

四、 变更募投项目的情况

(一) 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公司于 2019 年 8 月 21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同意将“重庆三美分装项目”（原项目）变更为“三美股份供热系统改造项目”（新项目）。原项目拟使用募集资金投资金额为 14,224.00 万元，实施主体为重庆三美化工有限责任公司（公司持股 80%的控股子公司，以下简称“重庆三美”），变更后的募集资金拟投资项目为“三美股份供热系统改造项目”（新项目），总投资 14,759.13 万元，原项目募集资金全部投入新项目，不足部分由公司自筹资金投入，实施主体为浙江三美化工股份有限公司。本次变更募投项目不构成关联交易。上述事项经公司 2019 年 9 月 9 日召开的 2019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二) 调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内容及投资计划

公司于 2019 年 8 月 21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内容及投资计划的议案》。同意在不改变募投项目性质、建设目的的情况下，对“三美品牌建设及市场推广项目”实施内容和投资计划进行调整和优化，项目实施主体、拟使用募集资金总额未发生变化，不存在取消或变更募投项目的情形，也不构成关联交易。上述事项经公司 2019 年 9 月 9 日召开的 2019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三) 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详见本报告附表 2。

(四) 未达到计划进度及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

未达到计划进度及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详见本报告附表 1。

(五) 变更后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已对外转让或置换情况

本公司不存在变更后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已对外转让或置换情况。

五、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本次募集资金的使用及披露及时、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特此公告。



附表 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019 年度)

编制单位: 浙江三美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 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净额						本报告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		88,357.65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净额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金额		88,357.65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净额比例													
承诺投资项目	已变更项目, 含部分变更 (如有)	募集资金承诺 投资金额	调整后投资 金额	截至期末承诺 投入金额(1)	本期投入 金额	截至期末 累计投入 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 金额与承诺投入 金额的差额 (3)=(2)-(1)	截至期末投入 进度 (%) (4)=(2)/(1)	项目达到预定 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期实现的 效益	是否达到 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 是否发生重大 变化	
江苏三美 2 万吨 1,1,1,2-四氟乙烷改 扩建及分装项目	-	14,393.00	14,393.00	14,393.00	3,233.05	3,233.05	-11,159.95	22.46	2020 年 12 月	9,427.91	是	否	
江苏三美 1 万吨五 氟丙烷项目	-	27,682.70	27,682.70	27,682.70	-	-	-27,682.70	-	2021 年 3 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江苏三美 1 万吨高纯 电子级氟酸项目	-	20,189.90	20,189.90	20,189.90	-	-	-20,189.90	-	2021 年 3 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三美股份供热系统 改造项目	重庆三美分装项目	14,224.00	14,224.00	14,224.00	1,577.69	1,577.69	-12,646.31	11.09	2020 年 9 月	注(1)	不适用	否	
三美股份环保整体 提升项目	-	5,000.00	5,000.00	5,000.00	596.84	596.84	-4,403.16	11.94	2022 年 3 月	注(2)	不适用	否	

三美股份研发与检测中心项目	-	15,000.00	15,000.00	15,000.00	1,430.95	1,430.95	-13,569.05	9.54	2022年1月	注(3)	不适用	否
三美品牌建设及市场推广项目	-	4,800.00	4,800.00	4,800.00	1,519.12	1,519.12	-3,280.88	31.65	2022年9月	注(4)	不适用	否
偿还银行贷款	-	70,000.00	70,000.00	70,000.00	70,000.00	70,000.00	-	1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补充流动资金	-	10,000.00	10,000.00	10,000.00	10,000.00	10,000.00	-	1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合计	-	181,289.60	181,289.60	181,289.60	88,357.65	88,357.65	-92,931.95	-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1) 江苏三美2万吨1,1,1,2-四氟乙烷改扩建及分装项目:首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到位前公司预先使用自有资金投入项目,在保证项目质量和控制风险的前提下,加强厂房建设、软硬件设备采购等各环节费用的控制、监督和管理,通过对各项资源的合理调整和优化,实现降本增效,有效节约了项目资金支出,项目募集资金投入有所减少;公司严格遵守募集资金管理的相关规定,受2019年氟化工行业下行周期和产品行情回落影响,公司审慎控制投资进度,截止报告期末,项目HFC-134a反应楼及配套分装车间、仓库、罐区、公用工程等主要部分已投入使用,尚有部分分装工程等未全部完成,项目尚未全部达产,需继续投入建设及配套流动资金。公司于2020年4月23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议案》,本项目完成期限延期1年。

(2) 江苏三美1万吨五氟丙烷项目:2019年氟化工行业进入下行周期,主要HFCs产品价格回落,产品盈利水平下降,市场行情低于预期;HFC-245fa为第三代发泡剂,主要用于替代第二代发泡剂HCFC-141b,是HCFC-141b向第四代HFOs发泡剂更新换代的过渡产品,受2019年生效的《蒙特利尔议定书》基加利修正案对HFCs削减进程安排和进一步对HFCs、HFOs产品市场影响,全球HFOs产品的研发、推广和应用加速,HFC-245fa作为过渡产品的市场替代需求、产品过渡周期均发生一定程度的变化;鉴于行业周期性下行及其波动的不确定性,以及基加利修正案生效实施对HFCs市场的实际影响逐步体现,为保证募集资金使用效益,公司审慎控制项目投资进度。公司将密切关注市场趋势并持续评估政策实施对市场的影响变化,进一步根据政策和市场实际情况确定具体投资进度。

(3) 江苏三美1万吨高纯电子级氢氟酸项目:高纯电子级氢氟酸主要用于集成电路、太阳能光伏和液晶显示屏等领域中的芯片、硅片、玻璃基板的清洗和蚀刻,是上述领域关键性基础化工材料之一,属于国产替代产品,产品生产技术壁垒、市场进入壁垒、客户对产品质量等级要求较高,技术和市场投入的风险较大;公司与具备电子级氢氟酸先进生产技术和全球销售渠道的日本森田化学工业株式会社合作推进浙江森田新材料有限公司2万吨蚀刻级氢氟酸项目,合作项目于2019年完成工程建设并开始试生产,根据合作项目推进过程中产品技术要求、工程建设进度及目前产品试制的实际情况和后续客户认证等环节的整体进度情况,为降低本项目募集资金投资的技术和市场等风险,公司审慎控制本项目投资进度。公司将进一步结合合作项目推进的实际情况和自身技术、市场等相关条件确定本项目的具体投资进度。

(4) 三美股份环保整体提升项目:首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到位前公司预先使用自有资金投入,加强工程建设、软硬件设备采购等环节把控,在保证项目质量的前提下合理节约资金支出;公司在建的供热系统改造项目,在满足公司日益增长的生产用热需求的同时,也是为了符合“浙江省打赢蓝天保卫战三年行动计划”的环保政策要求,对原有供热系统进行改造,以提升公司环保治理

	<p>水平，因此本项目的募集资金投入相应有所减少；公司根据现有环保设施的整体运行情况对未来产品的布局，确定相关环保处理设施的投入，截至报告期末，本项目已完成两台 25 吨锅炉的烟气脱硫脱硝改造建设，天然气站尚未建设完成。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益，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23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议案》，本项目完成期限延期 2 年。</p> <p>(5) 三美股份研发与检测中心项目：公司在项目可行性方案框架内对相关进度细节等进行合理调整，同时加强募集资金支出的审批监督管理，合理控制相关费用，实际投资进度放缓；截止报告期末，项目已建成部分试验室，包括催化剂制造试验室、液相氟化试验室、气相色谱质谱分析室等，并配套了其他试验室的部分研发和检测设备仪器，同时组建了相应的研发团队，为项目进一步推进准备条件。公司将根据项目建设方案结合实际经营需要继续推进，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益。</p> <p>(6) 三美品牌建设及市场推广项目：在首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到位前公司预先使用自有资金投入，审慎控制资金支出，加强各环节费用控制和管理，因此项目前期投入减少。根据氟化工行业市场变化和公司对行业周期性下行风险的市场措施，公司于 2019 年 8 月 21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于 2019 年 9 月 9 日召开 2019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调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内容及投资计划的议案》，本项目完成期限延至决议通过后 3 年。</p>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详见附件 2：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详见三、（二）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无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详见三、（四）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无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无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无

注 1：供热系统改造完成后，将增加公司自身供热能力，为公司产能提升提供基础条件，促进公司主业发展并节能减排，具有间接经济效益。

注 2：项目建设将提升公司环保管理效率和环保治理水平，保障公司生产的稳定运行和可持续发展，同时进一步节能减排，具有间接经济效益。

注 3：项目建设有利于整合研发人才和设备资源，增强研发能力，加速产品和技术储备，占领市场先机，促进生产工艺优化改进，助推降本增效，具有间接经济效益。

注 4：项目实施有利于扩大“三美”品牌的市场影响力，增强公司市场竞争力，以赢得更多客户，提高市场占有率，推动公司业务快速发展，具有间接经济效益。

附表 2:

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编制单位: 浙江三美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度

单位: 人民币万元

变更后的项目	对应的原项目	变更后项目拟投入 募集资金总额	截至期末计划累计 投资金额(1)	本年度实际 投入金额	实际累计 投入金额(2)	投资进度 (%) (3)=(2)/(1)	项目达到预定 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 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 效益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 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三美股份供热系统改造项目	重庆三美分装项目	14,224.00	14,224.00	1,577.69	1,577.69	11.09	2020 年 9 月	(注)	不适用	否
合计		14,224.00	14,224.00	1,577.69	1,577.69	11.09	-	-	-	
变更原因、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说明(分具体募投项目)		重庆三美分装项目		受氟制冷剂行业下行周期和产品价格回落影响,并考虑跨区域市场竞争成本等因素,继续建设原项目不再具有预期的经济性;为增强抵御周期性波动风险的能力,公司拟加强华东区域产能配套建设,增强对本区域及周边区域市场销售的保障能力。公司于 2019 年 8 月 21 日、2019 年 9 月 9 日分别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2019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同意将“重庆三美分装项目”募集资金全部变更投向至“三美股份供热系统改造项目”。						
未达到计划进度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无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注: 供热系统改造完成后,将增加公司自身供热能力,为公司产能提升提供基础条件,促进公司主业发展并节能减排,具有间接经济效益。

证书编号:
No. of Certificate

310000092286

批准注册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Date of Issuance

2007年4月4日

姓名
Full name

张建新

性别
Sex

男

出生日期
Date of birth

1979-12-12

工作单位
Working unit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杭州分所

身份证号码
Identity card No.

330206197912121719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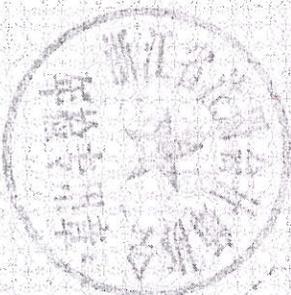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2019年01月01日



2010年01月01日

证书编号：
No. of Certificate

3100000623412

批准注册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浙江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发证日期：
Date of Issuance

二〇一〇年三月三十一日

姓名 董晓鹏

Full name

性别 男

Sex

出生日期 1979-11-29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Working unit 杭州分所

身份证号码 330226197911296096

Identity card No.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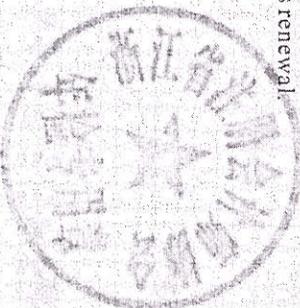


2012年01月01日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2013年01月01日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朱建弟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上海市黄浦区南京东路61号四楼

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制

执业证书编号：31000006

批准执业文号：沪财会〔2000〕26号（转制批文 沪财会〔2010〕82号）

批准执业日期：2000年6月13日（转制日期 2010年12月31日）

证书序号：0001247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上海市财政局



二〇一八年六月一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证书序号: 000396

会计师事务所 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许可证

经财政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审查，批准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执行证券、期货相关业务。

首席合伙人：朱建弟



证书号：34

发证时间：二〇二一年七月十日

证书有效期至：二〇二一年七月十日



营业执照

(副本)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10101568093764U

证照编号: 01000000202002100011



扫描二维码登录“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了解更多登记、备案、许可、监管信息。

名称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执行事务合伙人 朱建弟, 杨志国

经营范围 审查企业会计报表, 出具审计报告; 验证企业资本, 出具验资报告; 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 出具有关报告; 基本建设年度财务决算审计; 代理记账; 会计咨询、税务咨询、管理咨询、会计培训; 信息系统领域内的技术服务;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业务。
【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成立日期 2011年01月24日

合伙期限 2011年01月24日至不约定期限

主要经营场所 上海市黄浦区南京东路61号四楼

登记机关



2020年02月10日